

隨節羊城與我的初戀

鄭修元

「黃昏後，月如鉤，默默無言坐索頭。自若別後，難解離愁，而今海角天涯，不知君安否？」

這首短句，便是本文中我初戀的羊城少女寫寄我的。光駒過隙，歲月如流。事隔三十餘載，而我仍記憶猶新，也全賴她曾經寫給我這首情深意摯的短句，才使我對這一段初戀往事，深刻印象，終生難忘。

隨節由潯飛穗

民國二十五年夏秋之間，當時號稱南天王的陳濟棠氏，聯結桂系軍隊，以抗日救國為名，進軍湘省，公然反抗中央。對於蔣委員長之一再致電勸阻，置之不理，幸賴蔣委員長之德威，未旋踵間，情勢遽然轉變，陳氏被迫而下野赴港。西南事變，得以迅速弭平。

所謂情勢遽然轉變者，最重要的有兩大因素，第一是由戴故局長雨農先生肇劃主持之策動粵省空軍，相繼脫離陳氏，駕機投向中央。是時筆

者正隨侍兩公，在軍統局本部之甲室，主持機要文書工作，是項有關粵機反正之來往電報，都用「十萬火急」甚至「百萬火急」，在港京之間，往返聯繫。有一次午夜四時，接到香港區刑區長森洲之一通電報，報告戴先生有某隊飛機，將於翌日凌晨，飛赴中央軍防地江西吉安降落。其時甲室在南京豐富路曹都巷局本部內書記室的右側一個房間內辦公，戴先生於午夜過後，才返回鷄鵝巷五十三號寓邸歇宿，他睡下不過二三小時，不忍電話驚擾，乃由筆者於親自譯出之後，權宜即時以戴先生名義，轉電吉安方面電臺同志，立即轉告機場負責人員，按時在機場內排列布板，以引導粵方來歸之機隊，準時安全降落。此事極有時間性，若不及時通知吉安機場方面，必致貽誤軍國大事。迨晨間兩公起床，再以來往電文，呈送披閱，甚蒙嘉許。

其次為粵軍之余漢謀將軍，深明大義，不植陳濟棠之所為。統率其所屬之第一軍，反戈相向，準備進迫廣州。

是年八月初，委員長駐節廬山。筆者亦隨侍

戴先生旅居牯嶺工作。旋於八月十二日下山，前往九江，分乘三架軍用飛機，逕飛廣州。委員長暨一部份高級幕僚，同乘一架。戴先生係與宋子文先生等同乘一架。筆者則借一部份委座侍衛人員，以及戴先生之副官賈金南警衛李仁輔、王文禧兩同志等（以後又電京局調來幾位同志，加強隨節處之工作，現任臺北市警察局首席副局長王魯翹兄即在其內）同乘最後起飛之一架。當日下午四時許，先後降落廣州白雲山機場。戴先生和我們隨節人員，初時稅居於廣州東山百子路菜園西一幢三層樓小洋房內。稍後因為處理京局轉來之重要情報，就近轉報委座，另為部署西南情報組織，以及掌握粵桂兩省與情報工作關係密切之公開機構，事務紛繁，內勤人員，隨時增調補充，原址不敷應用，乃於附近另租一屋，以為同人辦公膳宿之用。在廣州隨節工作的這段時間內，凡屬局本部必須報甲之情報，（報甲者即呈報委員長親自閱核，因為有的情報，須同時分報其他機關，而係以「報甲」「報乙」「報丙」為代號，以資分別。）統由局本部從本局無線電

臺致電隨節工作處，譯出之後，由主持情報編審之郭履洲兄，審閱並改正錯字，交我彙呈戴先生閱核後，立即呈供 委員長親閱。有時偶值戴先生因公離開廣州一兩天時，爲了情報多有時間性，我們一面逕行呈送 委座行轅，並另抄一份，留待戴先生返穗時再行呈閱。

當時軍統局所屬外動秘密機構各區、站、組以及所掌握之公開機關，配設有無線電臺，可以產生情報之單位，大小不下三百餘個之多。（手邊沒有統計資料，祇能就記憶所及，約略列計而已）有時各該單位，蒐集到特別重要而有時間性之情報，則一面直接電呈隨節工作處，以期迅速轉呈 領袖，一面另報局本部。因此每一種密電本，都有三套，一套發給外動單位，一套放在局本部譯電科，一套存置甲室，以備戴先生因公旅外時之携用。

「甲室」這個名詞，在軍統局的輝煌歷史中，確實居於一個相當重要的地位。具體言之，甲室就是戴先生本人的辦公室，他不僅經常在此辦公，而且居住其中，並在此接見外來賓客，和召見工作同志，面授機宜。甲室的機構性質，很像一般機關的機要室。工作人員，確實做到了相當精簡。通常不過五六人而已，最多的時候，也從來沒有超過十個人。全室同志所共同擔負的工作，在「量」的方面而言，雖不算多。但在「質」的方面，却非常重要。因爲凡係呈經戴先生親自批閱的重要文電，以及戴先生親筆繕發的電稿、手令、函件，尤其是呈報領袖之文電，都係交由甲室摘由登記，然後發出。偶然也有例外的，是

戴先生親自繕呈 領袖的機密報告，他自己將它封好，有時還得加上火漆固封，派人送至侍從室轉呈 領袖親自啟封披閱。有時由他親調面呈。

甲室的地址，經歷過幾度滄桑，最初是在南京北門橋鷓鴣巷五十三號（該處警衛室的電話號碼，我還記得是二二五三一），這裏也可算是戴先生的發祥地。較早時期的局址，是在南京的四條巷。民廿五年春間，局本部遷至豐富路曹都巷新址，由於房舍寬廣，也爲了工作上之聯繫迅便，甲室也同時遷至新址辦公。迨抗戰軍興，廿七年春，局本部的工作重心，置於武漢。（大部份工作人員及檔案則留置長沙）甲室便僑居於漢口市南小路一幢雙開間的民房內辦公。不久武漢棄守，政府西遷重慶，局本部駐居羅家灣。戴先生的寓所，在中四路一五一號。（一般習稱會家岩公館）恰與 委員長官邸，比鄰而居。是時之甲室，人員分在兩處辦公。大部份在毗連局本部之環子嵐坪激廬，少數人員隨居會家岩公館內。筆者在追隨戴先生十三年的時間內，進出於甲室，共計五次之多。第一次即廿四年八月由上海區調京，以助理書記職務主持甲室工作。翌冬由粵返京，蒙戴先生顧慮我在甲室工作過份忙勞，有碍健康，將我調升局本部書記室書記。（權位相當高，可以核批內動各單位之文件）廿七年春在長沙留守代理書記長時，奉令至漢口甲室負責。是年五月奉調上海區，歷時一年半，廿九年初經港返渝，又復奉令隨侍服務。後此亦曾兩次出進甲室。

茶樓初識麗妹

某日，偶獲餘暇，爲欲見識一下久耳盛名之

羊城茶樓酒肆，信步走入財廳前一家規模不小的大茶樓。（已忘其招牌名字）正在品茗及賞覽週圍景物之際，忽然看到一位手捧茶具之美貌少女，從我座前走過。身材不高不矮，背影非常苗條，等她從後面再度走向前廳，視線所及，約略端詳一下她的面貌，恰恰是我最喜愛的瓜子臉，皮膚白皙，兩頰略顯紅暈，鼻樑端正，唇紅齒白，雙瞳剪水，秀美無倫。留著女學生式的短髮，長不及肩。額前覆著短短的劉海，身上穿著廣東式的白布短衫長褲，腰間繫上一條淺藍色的圍裙，走起路來，真正是蓮步輕移，搖曳生姿。猜測她的年齡，最多也不過「雙十年華」。她的美麗是我自抵廣州以來所見到的第一人。等她走出了我的視線以外，再看看其他女侍們，却沒有發現一個堪以和她媲美的人材，她在這家茶樓裏的粥粥羣雌中，真可算得上是「鶴立雞羣」。

由於第一次給了我非常美好的印象，隔不幾天，我趁着戴先生有人請客外出，在一二小時內可能不會找我時，又偷偷地去過兩次。第一次見到這位小姐，祇是走過我的座前，驚鴻一瞥。沒有接觸，當然更不知道她尊姓芳名。這間茶樓，在廣州市可算是第一流的，規模很大，供客人飲茗進餐的場所，有敝廳散座，也有隔好的大小房間，第二次去的時候，默察情況，女侍們的服務，好像是分區域的。我很注意地看看這位小姐，她在那一區域服勤。第三次我便捨大廳而進入二樓後進的一個小房間內。坐下來不到兩分鐘，我專誠來看的這位美貌小姐，竟然嫻嫻地走近我的座前來了，頓時心花怒放。雖然我的心已經開始

在劇烈跳動，表面上我仍然極力裝作非常鎮靜。在當時一剎那的心情下，很像是要想捉住一隻飛來的鳥雀，又深恐她忽然飛去了似的。

她很禮貌地帶着微笑問我：

「先生，請問你喜歡飲什麼茶，你是要用點心嗎？還是要進午餐呢？」

我心裏在想，我什麼都不要，我要的只是親近妳！但是，這是我和她第一次接觸，怎麼能講出這句話呢？我也報以微笑地答覆她：

「我要清茶，我想在這裏吃午飯，請妳拿菜單來好嗎？」

我接過了妳交給我的菜單，點了我最愛吃的蔥油鷄、豉汁排骨、煎鹹魚、洋菜陳腎湯。我個人一下便點了三個菜，一道湯，好像很瀟灑似的。其實總共不過一塊多錢。筆者於民廿二年十月十六日參加軍統局工作，蒙戴先生派我在杭州特訓班擔任書記，親自決定我月薪薪津六十元。工作不過兩個半月，年終考績，俸列甲等，奉局令加薪十元。翌年春間，戴先生調我去上海特別區任助理書記，又加我十元，變成月薪八十元，在滬區工作了一年半，廿四年八月十二日蒙戴先生從張冠夫兄提出之四名同志中，指調我赴南京鷄鵝巷五十三號甲室，隨侍服務。一下子便又加了我廿塊，廿四年年終考績，又獲加薪十元。因此從廿五年一月份起，便已支薪一百一十元，綜計參加工作，不過兩年零兩個月，便已加薪四次，真可算是非常僥倖了。在這月入一百一十元中，每月寄回家中五十元，已足夠老幼七口之溫飽而有餘。我自己每個月有六十元使用，非常寬裕。

。偶然去館子裏吃一頓午飯，花上一塊多錢，還有什麼問題？何況是發現目標，冀親芳澤，即使真的是阮蓮羞澀，也總不能在美人面前露出寒酸相啊。

午餐用畢，當我交錢付賬找回零頭時，給了她比平時較多的小費，順便我向她「請問芳名」。她告訴我：姓陳，名叫阿芳。（稍後才知道她名陳綺蘭，阿芳是她的乳名。店中同事們，也都叫她阿芳。）

當時隨節工作，在廣州究竟還要呆多少日子，誰也不知道，那是要隨委員長的行動為轉移。一旦旌麾離粵，我們自須即返京門。既然我很喜歡這位小姐，不能不馬上展開攻勢，當我第四次登樓品茗，我鼓起勇氣單刀直入地提出請求：

「陳小姐，妳每天早上幾點來店內上班？我想明天早晨在妳上班以前，請妳同去別家茶樓飲茶可以嗎？」

她略一思忖，便爽然地答應了我的邀請。並且告訴我她家住在百靈路牛巷四十四號，要我明早八點鐘，到她家中接她同去。出乎我的意外，她竟然如此爽快地接受了我的邀約。好的開始，便是成功了一半。我滿懷欣喜地踏着輕快的步子，離開了茶樓，轉回隨節工作處，又忙碌於「等因奉此」「特急」「十萬火急」的文電工作。當晚辦公到午夜就寢，太興奮了，怎麼也睡不着，我在想，明早與阿芳單獨晤對，應該講些什麼話？我不是可以問她：

「我們才見過兩次面，妳就很大方地答應和我單獨外出，妳不防備我會是一個壞人嗎？」

澈宵不寐，想着明天的約會，也想着渺茫的將來。同時在默默地向老天祈禱，希望委員長在廣州多耽擱一些時日，不要馬上啓節東歸才好。翌日清晨七點半出門，很容易地找到了阿芳的家，是一幢舊式平房，敲開了大門，出來開門的，便是害我一夜無眠的「她」。淡粧布裳，看來極為清雅，也更顯得俏麗可愛。她將我讓進客廳，倒來一杯熱茶，並介紹她的母親和我相見，她老人家第一句話是：

「王先生，阿芳年紀輕，不大懂事，希望你對她多多教導。有什麼失禮的地方，也請王先生多多原諒！」

讀者看到此處，一定會發生疑問，筆者分明姓鄭，為什麼阿芳的媽媽，口口聲聲稱我為王先生呢？」

這一點非常重要，它不僅是本文中一個重大過節，而且是構成我以後失掉綺蘭的致命傷。詳細經過，在本文的後段裏，將會據實寫告讀者，在這裏，先來說明一下，我為什麼不說出本來的姓氏而僞稱姓王？如所週知，情報工作人員，對外人必須保守秘密，不能輕易暴露身份。當綺蘭在第二次會見，問到我的職業姓氏時，我祇簡單地告訴她：「我姓王，在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工作，此次是因公來廣州出差。」

由於不肯就誤她的上班，和她母親略為寒暄幾句，便催着綺蘭，同向市街走去。途中雇乘街車，依她的指點，去西關第十甫的「陶陶居」大茶樓，在二樓找一個比較僻靜的小房間坐下來。在這次晤對的閒聊中，承她以身世相告。她父母

均已年近五旬，年前經商失敗，家道中落。父親在廣州法院服務，職位不高，所得不足以贍養妻孥，綺蘭爲二老之獨生女，雖然雙親對伊甚爲疼愛，但因迫於生計，不得已令乃女拋頭露面，出操勞役。綺蘭會肄業於某女中。初中讀過兩年，未及卒業，即輟讀就業。言談之中，總以親老家貧，鮮奉甘旨而引爲愧疚。由於她要準時到店上班，我也擔心處內或有要件待理，我們在陶陶居祇約逗留半小時，略進早點，即行離去。送她到店中附近，我即握別返處。

越一二日，又在忙裏偷閒中，去她店裏吃過一頓晚飯。經過同在陶陶居之飲茗閒聊，我倆間之距離，已拉近了很多。她一有空閒，便藉故送茶送水，進入我的房座中，相與談笑。兩情款洽，彼此均甚愉悅。我問她：

「我在廣州，時間不會太久，一旦返回南京，我想與妳常通音問，妳是否願意？」她當即含笑首肯，惟轉瞬間，看她的神情，似略有黯然之感。

病中享受溫情

綜理隨節處之工作，確極繁忙，而最感苦惱的是，睡眠不足和飲食失常。在睡眠方面，常因簿書執筆，每至午夜，猶不能安寢，而翌晨又必須先戴先生而早起治事。膳食一項，常因接待來處洽公之工作同志，不能與處中人按時用餐，迨訪客離去，再行草草進食，飯菜多已失溫，以致腸胃受損，一日突發高燒，頭痛目眩。四肢酸痛，冷汗直流。當蒙戴先生請李崇詩兄（李兄由

京調穗代戴先生負責對外洽公，並核閱轉呈委

座之情報）。親自將我送至教忠街王德光醫院，住院診治，經過王醫師之施行檢查，斷定爲腸熱症。（中醫名曰濕溫症，又稱傷寒。）熱度高達四十一度。經過醫師的悉心診治，並每日注射專治腸熱之特效針藥，三四日後，熱度漸次下降，其餘表面症狀如頭痛目眩，四肢酸痛，亦已逐漸消失，惟須安臥病榻，嚴禁起身走動，只許略飲流汗，不能進食。而熱度完全退清，通常都需一個半月左右。在住院一個多月時間內，蒙雨公親蒞病榻探視兩次，第一次在住院後數日，並語我不必性急，應多住幾天，澈底治愈，多花點錢沒有關係。第二次是他將離穗返京時，再度赴院看我，並囑我於完全康復後，可經由香港、上海返回南京。我住的這所醫院，是粵籍醫學博士王德光先生私人創設的，有病房二十餘間，設備相當齊全，在廣州市堪稱是第一流的私家醫院。收費相當昂貴。當時很奇怪的是，戴先生除在十年前辦業黃埔軍校外，並不常居廣州，何以會當我病發時，竟指定送往王德光醫院。原來在我生病住院前幾天，有一位黃埔一期先進張君嵩先生。（嗣奉戴先生介派爲廣東省緝私處長。）因患病住入該院。戴先生曾往探視，看到該醫院之一切，甚爲滿意，故爾指定我住入該院。張先生較早病愈出院時，亦曾至我病室握別。

在這裏有一件很緊要的事情，須向讀者交代一下，就是當我住院時，用的是化名王文華。那時候尚沒有使用身份證。你用什麼名字住院，院方是不管你的，在我住院前，也會告訴過綺蘭，

我名叫王文華。

病中寂寞，也很想念綺蘭，在入院三天後，經過醫生的悉心診治，熱度的起降情況，醫生認爲無何大碍。某日上午，我倚枕寫了一張字條，託院中小工友送去綺蘭店中，告以生病住院情形，當天下午四點鐘左右，（每天在這時候店中生意較爲清淡）綺蘭手携一束鮮花，到我病榻探視。殷殷詢問，狀態親切。當我略告住院經過之後，她向我說：

「我正在奇怪，爲什麼將近一個禮拜，你沒有來店裏看我？是不是對我有什麼不高興嗎？還是有公事離開了廣州呢？等到上午接到你的字條，才知道你生病住院。但又爲什麼遲到住院三天以後才通知我？累我日夜懷念！」

我向她解釋：「生病前幾天，工作太忙，不克抽身，病發住院，當時來勢甚凶，顧慮萬一不測，不免累妳悲傷，所以不敢立刻通知妳。現在病勢已經穩定，不致再有危險，同時在病榻中，我也時刻想念妳，所以才寫字條告訴妳。」（待續）

贈書

贈與中外雜誌讀者。請剪此券並附郵票三元寫明收書人地址、姓名，由本社寄贈黃正銘教授著戰時國際公法一冊。